

#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险条款（四川）

###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无每次事故责任限额条款

#### 总 则

本保险为《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 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保险事故发生后，按照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规定，应当由被保险人自行承担的超过每次事故责任限额以上部分，保险人按照本附加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但最高以不超过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累计赔偿责任限额。

#### 其他事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他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

###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免票儿童责任条款

#### 总则

本保险为《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 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符合交通客运部门规定的超载免票儿童在乘坐被保险人提供的客运车辆的途中，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附加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 责任限额

本附加险合同的每人责任限额、每次事故责任限额、累计责任限额、免赔额与主险一致，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 赔偿处理

本附加险的赔偿处理方式与主险一致。

#### 其他事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他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

##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司乘人员责任条款

### 总 则

本保险为《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 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雇佣的驾驶人员和乘务人员在本保单列明的客运车辆上从事司乘工作时遭受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保险人按本附加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 责任限额

保险人就每一司乘人员人身伤亡的赔偿金额不超过保险单中列明的每人责任限额；保险人就每一司乘人员财产损失的赔偿金额不超过 2000 元；对于每次事故，保险人就仲裁或诉讼费用以及其他费用的赔偿金额不超过保险单中列明的每人责任限额的 30%。免赔额与主险一致。

### 其 他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他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

##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自然灾害责任条款

### 总 则

本保险为《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 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旅客在乘坐被保险人提供的客运车辆的途中，由于地震及其次生灾害、洪水、崖崩、滑坡、泥石流等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乘客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附加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 责任限额

本附加险合同的每人责任限额、每次事故责任限额、累计责任限额、免赔额与主险一致。

### 赔偿处理

本附加险的赔偿处理方式与主险一致。

### 其他事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他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

##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精神损害赔偿责任条款

### 总 则

本保险为《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 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旅客在乘坐被保险人提供的客运车辆的途中因被保险人的侵权行为遭受精神损害，依照人民法院的判决，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精神损害抚慰金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若干问题的解释》，在本附加险合同约定的精神损害责任限额内进行赔偿。

### 责任限额

本附加险合同的每人精神损害责任限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共同商定，但最高不应超过主险中每人责任限额，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 赔偿处理

发生本附加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就每一位旅客精神损害的责任限额不超过保险单中列明的每人精神损害责任限额。

每次保险事故后，保险人对于每一位旅客给予的精神损害赔偿与人身伤亡的赔偿金额之和以不超过保险单中列明的主险每人责任限额为限。

**本附加险每次事故赔偿适用 20%的绝对免赔率。**

### 其他事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他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

##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不计免赔率保险条款

### 总 则

本保险为《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 保险责任

经特别约定，保险事故发生后，按照主险条款**第十条**对应规定的绝对免赔率计算的、应当由被保险人自行承担的免赔金额部分，保险人负责赔偿。

在投保附加精神损害赔偿责任险的基础上，保险事故发生后，按照附加精神损害赔偿责任险对应规定的绝对免赔率计算的、应当由被保险人自行承担的免赔金额部分，保险人负责赔偿。

#### **赔偿处理**

本附加险的赔偿处理方式与主险一致。

#### **其他事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他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